

# 冠县测报设备采购合同

甲方：冠县林业局（简称：甲方）

乙方：郑州昌安植物保护有限公司（简称：乙方）

签订地点：冠县

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《民法典》及有关政策、法规规定，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。

## 一、甲方采购测报物资清单：

序号	名称	规格	单价	数量	金额	备注
1	虫情监测预警系统		32532 元/套	1 套	32532 元	
2	美国白蛾性信息素引诱剂		260 元/个	10 个	2600 元	
3	杨小舟蛾性信息素引诱剂		260 元/个	10 个	2600 元	
4	小线角木蠹蛾性信息素引诱剂		25 元/个	20 个	500 元	
5	尺蠖性信息素引诱剂		25 元/个	20 个	500 元	
6	双面胶防虫胶带		65 元/卷	20 卷	1300 元	
10	合计				40032	

总价包括设备金额、包装费、保险费、装卸费、安装费、调试费、软件费、运输途中产生的费用及税金。

二、乙方责任：双方签订合同后，乙方需按以上货物清单 15 日内交付至冠县林业局。

三、结算期限及方式：货物交付后，经双方验收合格后，资金到位后凭发票支付货款。货款肆万零叁拾贰元整（40032.00 元）付给乙方指定账户

账户名称：郑州昌安植物保护有限公司

账 号：151725991

开户银行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农科路支行

#### 四、产品质量保证与售后服务

(一) 货品质量要和报价单保持一致，材质符合国家标准及相关行业标准，材料及零部件均为全新未用过的，且符合本合同规定。设备须经技术检验，符合国家相关标准，以确保产品质量合格。

(二) 乙方负责按甲方指定地点免费安装、调试、维修及售后服务工作。

五、包装要求及运费承担：乙方需保证货物运输途中不受损坏，安全送货到甲方指定地点。

六、本合同一式肆份，双方签字盖章后立刻生效。

七、其它约定事项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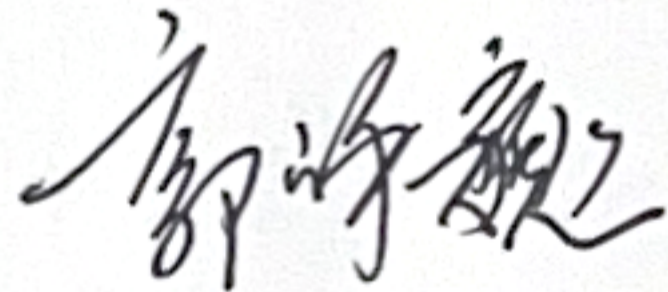
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可由甲乙双方商定，并签署书面补充协议。

甲方：冠县林业局

乙方：郑州昌安植物保护有限公司

法人签字：

法人签字：



2025年12月10日